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力生制药”)于2020年6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6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实际参加董事8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徐道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徐道情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1。

二、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定于2020年6月30日下午3:00，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特此公告。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2日

附件 1:

徐道情先生简历：1962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学历，学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历任天津市中央药业有限公司研究所课题负责人、主任、副所长、销售部副部长、市场部部长、副总经理；天津中新药业新新制药厂厂长兼任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中新药业隆顺榕制药厂党委书记、副厂长、天津新丰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中新药业集团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天津达仁堂京万红药业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委员、董事、副董事长和总经理。现任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本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